

扩大开放，加快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

齐树天

(吉林大学 中国国有经济研究中心, 吉林 长春 130012)

摘要: 扩大开放历来是推动我国经济发展的重要动力之一, 本文从东北经济区的现状出发, 讨论了对外开放对于东北地区经济改革与调整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并结合实际情况论述了东北老工业基地扩大开放战略的具体含义及其所应包含的几个基本问题; 最后, 我们对于东北地区改革中“市场化”与“对外开放”之间的关系进行了简要的讨论, 并以此为基础给出了关于推动东北老工业区扩大开放的几点相关措施与政策建议。

关键词: 东北地区; 对外开放; 经济改革与调整

中图分类号: F27 **文献标识码:** A

2003年8月3日下午, 温家宝总理在长春亲自主持召开了“东北老工业基地调整改造座谈会”, 标志着以“重铸老工业基地辉煌”为目标的东北地区经济发展与调整正在重新成为我国经济发展战略中的重要课题之一, 而这也正是我们党在新时期全面进入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阶段与情况下,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和战略部署。

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 其基本思路按照温总理的话说就是首先要“坚持深化改革, 以改革促进调整和改造; 坚持主要依靠市场机制, 正确发挥政府的作用。”而扩大开放作为坚持主要依靠市场机制的重要环节, 显然应当在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改革与调整中扮演一个更为重要的角色。《“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纲要》曾指出: “对外开放是一项长期的基本国策。适应经济全球化趋势的发展和加入世贸组织的新形势, 我们要以更加积极的姿态走向世界。”因此在新的历史时期, 面临新的发展机遇和挑战, 东北老工业基地要获得新的、持续的、稳定的发展动力, 就必须要坚持“引进来”和“走出去”相结合的对外开放战略, 积极利用省内外、区域内外、国内外的两个市场和两种资源, 大力促进东北地区经济的全面振兴和发展, 而这也正是本文的基本论点和主旨所在。

一、东北地区的对外开放现状

改革开放以来的20余年间, 伴随着全国性的对外开放热潮, 东北地区的外向型经济也在原有的基础上得到一定的发展。

据统计¹, 截止到2000年, 东北三省的对外开放度不断上升, 对外开放比率上升到6.4%, 其中辽宁省对外开放度为10.2%, 吉林省为3.6%, 黑龙江省为2.8%。进出口总额达到245.87亿美元, 占全国的5.1%, 其中辽宁省为190.31亿美元, 吉林省为35.7亿美元, 黑龙江省为29.86亿美元; 在外资利用方面, 东北地区的招商引资的质量和数量也均有所提高, 到2000年东北三省共签订利用外资合同2556项, 实际利用外资额46.1亿美元, 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额26.82亿美元, 分别占全国的7.8%和6.5%; 以对外承包和劳务合作为主体的对外经济合作事业迅速发展, 截止到2000年东北三省对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签订合同1813项, 合同金额10.1亿美元, 完成额6.52亿美元, 派出劳务人员7.28万人; 同时, 国际旅游业务获得迅速发展, 2000年东北三省共接待入境旅游人数138.66万人次, 创旅游外汇收入6.3

亿美元，边际贸易发展较快，在对外贸易中的比重不断上升；最后，东北三省地区的投资环境日臻完善，具备一定特色的经济开发区发展态势良好，到 2000 年东北三省有国家级经济开发区 6 个，国际及高新技术园区 7 个，省级经济技术开发区 30 个。

但在总结我们业已取得的成绩的同时也应看到，长期以来东北经济区所坚持的是以为国内其他地区的经济发展提供基础装备和技术为目标的功能型发展策略，因此在产业结构的调整上也往往实行封闭或半封闭型模式，并没有把由进口替代到出口替代的产业结构升级转换充分结合起来，近年来东北地区的开放型经济发展虽然较快，但仍然明显低于全国水平，其对外开放度比全国平均水平 12.2% 低 5.82 个百分点，其中进口比率低 10.7 个百分点，出口比率低 11.57 个百分点，对外借款比率低 0.26 个百分点，外商直接投资比率低 0.61 个百分点。²

相比之下，东北地区的大部分工业制造业还没有真正地融入到国际生产分工链条中去，其主要业务大多集中于国内市场，而在轻工制造业方面东北地区的相应企业则更是大多数情况下集中于其所在地区，即使是与其他省市的联系都显得很少；另外，东北地区的市场体系尤其是要素市场体系建设得很不完善，地方保护主义以及条块分割等行政化现象严重，这些都不同程度上地阻滞了生产要素的有效流动，进而导致了东北地区省与省之间资源配置困难，比较优势无法充分集中，这也降低了外来资本在该地区的投资愿望。2002 年全国的外资进入规模有目共睹，但同期东北三省地区的外资投入近增长了 7%，吉林省的外来直接投资更是出现了负增长，这些都为我国的对外开放政策和投资环境建设等方面的工作敲响了警钟。

二、扩大开放是实现东北老工业基地振兴的必然选择

总体而言，我们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来理解对外开放对于东北老工业基地改革调整的重要性和必要性：

首先，扩大开放是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推动力。

众所周知，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一个核心目标就是要实现要素资源配置以及产品、收入分配中的市场化，而这一过程中市场规则及其运行实施的统一化和标准化将会显得尤为重要。于今年 10 月 11 日至 14 日在京召开的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三次全体会议指出，“要加快建设全国统一市场，大力推进市场对内对外开放，大力发展资本和其他要素市场，促进商品和各种要素在全国范围自由流动和充分竞争……要深化涉外经济体制改革，完善对外开放的制度保障，更好地发挥外资的作用，增强参与国际合作和竞争的能力。”³由此可见，扩大开放是推动我国市场规范化及统一化进程，促进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与完善的重要环节之一。当然，这里的“开放”不仅包括以与国际市场进一步全面接轨为目标的对外开放，还要包括以建立国内统一大市场为目的的对内开放，这二者相辅相成、缺一不可。对外开放的过程中我们可以在更大范围内、更深层次上充分利用国内外资源为我所用，而对内开放则将会有利于我国各地区经济的整体协调发展，有利于解决目前我国经济发展所仍然面临的内需不足的问题，有利于培育和建立一个更为健康的、具备可持续性的内生型经济增长模式。

其次，扩大开放是融通资金、促进东北老工业基地技术改造的重要手段。

近年来，阻碍东北地区工业经济发展的一个重要原因就在于固定资产对中央项目依赖过高，自主投资相对不足。应该说，东北老工业基地是计划经济的产物，且长期以来在要素来源和产品输出等方面均接受行政性的划拨与调配，许多利润已经在这一过程中被国家抽走，因此东北地区国有企业自主投资能力匮乏的现状具有一定的历史因素。但同时，随着老工业基地改革与调整的开始，国有企业被要求在企业行为等方面更加市场化，而各种各样的不适

应现象也便随之而来，其中的一个重要方面就是企业的自主投资能力不足问题。

另一个方面，东北地区经济的市场化程度不深，其中较为突出的一个例子就是东北的资本和信贷市场建设。由于长期以来东北地区的民营经济发展较慢，而国有经济的信贷来源主要是国家拨款和指定银行的信贷，因此该地区的民营银行及区域性、民间性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一直没有足够的市场需求，发展也严重不足，而民间金融组织的匮乏反过来又大大制约了地方中小企业的发展，二者之间形成了一个恶性循环。近年来，东北地区经济改革与调整都要求民营经济得到迅速发展，虽然国有银行系统可以增加对中小企业的支持，但由于各种原因显然目前的情况很不让人满意，大多数非国有中小经济体由于“所有制”以及规模等原因无法得到有力的资金支持，而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则更是尚需时日。因此，面对目前所存在的融资渠道狭窄，资金需求迫切的现状，进一步扩大开放引进外来资金参与东北地区经济建设与改造将是必然之选择。

第三，扩大开放是降低国有经济比重，实现竞争性领域国有资本顺利退出的重要途径。

国有资本在竞争性领域内实现退出，是我国国有企业改革中的一种重要环节，而这一点在东北地区的经济改革中显得更为迫切。由于国有企业经营过程中所存在所有者缺位、运行效率无法提高等固有矛盾，大量的国有制经济与市场体系之间出现了许多不相融合的现象，而这些也最终导致了市场经济体制下东北地区整体经济效率的低下。因此东北的经济改革必将以国有资本从竞争性经济领域的大量退出为主要内容，由此而来的问题之一就是国有资本如何退出，以及退出后的经济实体承接。总体而言，东北本地区的民营经济发展缓慢，其经济实力仍然较弱，显然它们在承接能力上还不能让人满意。所以，引入国内外有实力的企业和优质资本来对东北地区国有资本退出后所留下的“真空”地带进行填充，将有利于本地区竞争性经济领域国有资本的顺利退出。同时优质资本的引入也必将提高该地区的整体经济运行效率，而这对于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和长远发展无疑具有重要意义。

第四，扩大开放是改变东北经济区固有产业结构，实现本地区产业结构升级、优化的重要方式。

东北地区产业模式与结构主要产生与计划经济体系的安排之下，主要特征可以表述为第一、二次产业结构比例过大，三产发展明显不足。而在第二次产业中东北长期采取的是以资源型原料工业、采掘工业以及大型机器设备制造为主的重化工业结构安排，相比之下轻工业发展滞后，相关的加工制造业比重较小。这些功能化的产业安排导致了东北经济区产品中初级产品比例过高，产品附加值普遍偏低，进而制约了该地区经济自主投资发展能力，所以我们可以看到改革开放以来虽然东北地区的经济产值增长速度不慢，但其投资却大多来源于中央及各级政府的项目投入，东北地区的内生性经济增长模式一直无法真正建立。

但从另一个角度看，东北地区作为我国重点的老工业基地之一，其工业经济的基础仍然雄厚，技术科研人员以及产业工人的素质较高，这些都决定了东北在目前的中国经济发展中依然拥有一定的相对优势。因此，我们认为，以承接发达国家的制造业转移为目标，实施“出口导向”型战略，将可以为东北地区的工业经济发展提供一次有利的机会。这不仅能促进东北资源型经济向制造业工业体系的转型，也有利于老企业的技术改造和国有资本退出，同时还可以为非国有经济以及第三产业的发展腾出空间，可谓“一举三得”。

此外，应该说明的是，与西部相比东北地区的工业基础条件较好，发展“出口导向”型的加工制造业初始固定资产投入成本会更低从而更具优势。但同时东北地区的国有经济比例过大，工业结构中重化工业企业比重较大的现状也导致了我们的经济转型的退出成本较为高昂，而这无疑将对上述优势产生重要的抵消作用。所以，我们的各级政府如何做好各方面的工作，最大限度地降低东北经济的转型与退出成本，将是此类改革措施能否得以顺利实施的

关键所在。

第五，扩大开放是打破“新东北现象”，促进农业增产亦增收的有效手段。

几十年来，东北三省作为我国的粮食主产区之一，粮食产量占全国粮食产量的比重的12%左右。在粮食的商品率、商品量以及人均生产量等方面，东北三省一直以来均名列前茅，被人们称为中国的“粮食市场稳压器”、“中国最大的商品粮战略后备基地”。但由于长期以来农产品输出上的初级产品单一化问题，以及近年来我国粮食进口总量的不断增大，东北地区在玉米、水稻、大豆、小麦等主要农产品方面出现大量库存积压，出现了农民增产不增收的“新东北现象”。这些直接导致了东北农民的收入增长缓慢，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积极性受到挫伤，甚至将威胁到我国长期上的粮食经济安全。

对此，我们认为应从扩大开放的角度深化东北粮食主产区的经济环境改革，这里主要包括三个方面：首先是继续扩大和完善全国范围内的商品粮交易市场，在保证国家必要的粮食收购和储备的基础上尽量放宽粮食的交易定价限制，促进粮食流通市场化，减少政府对粮食市场的行政干扰；第二，长期以来东北地区的农产品深加工体系发展得很不完善，产品输出上一直以低附加值的初级产品为主，产品结构比较单一，而这些也正是导致该地区增产不增收的重要原因之一。但发展农产品深加工产业并非朝夕之功，而且单纯依靠农民自发组织或当地企业的投入显然也和东北目前的现实情况不符，因此在这方面引进外来企业和资本联合开发东北地区的农产品加工市场将更为可行；第三，东北目前农业方面的主要问题是农产品的库存积压现象严重。对此我们认为可以利用地缘特点，加强与俄罗斯、朝鲜等国的边境农业贸易，扩大农产品出口规模，政府在这一过程中应该可以起到很重要的媒介作用。

三、如何理解东北地区的扩大开放

中国改革开放的20年来，不断的扩大开放一直与我国的经济的发展相伴相随，而其本身也构成了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的动力之一。在此期间，东北地区的扩大开放当然也在实行，但从实际情况上看效果并不令人满意。而今当我们把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与发展再次提到日程上来的时候，如何可以保证现在的“开放化改革”能够取得比以前更好的结果呢？我想这里涉及到一个对于“开放”这一概念的界定问题，“开放”或“扩大开放”从概念上而言应有广义与狭义之分，狭义上的“开放”一般可以认为是以经济区域边界为划分标准的内部与外部间的经济交流，我国过去改革中所采取的引进外资、对外开放市场等政策大都可以理解为这种意义上的“开放”；但随着经济的不断发展以及我国由计划经济到市场经济的转轨，单纯强调产品和投资领域内的扩大开放显然已经不够，应该适时地把所有制准入的放宽以及其他要素市场的开放涵盖进来，而给予非公有制经济以“国民待遇”应作为我国进一步扩大开放，深化经济体制改革的重要一环，这里我们称之为广义上的“开放”政策。结合目前东北经济区的改革与调整，我们认为其扩大开放战略应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第一是在市场领域内的对外开放。这里主要包括产品市场的开放和要素市场的开放两个方面，而这其中要素市场的开放又在东北地区的改革中处于更为突出的地位。东北地区的要素市场不发达，其主要原因在于该地区的企业多以大型的重化工业国有企业为主，主要经济要素集中于少数几个超大型的国有企业之中，而由于政府与国有企业间的脐带关系，企业间的生产要素调整大多以政策式的行政调节为主，因此在这里一个自由流动的要素市场显然是多余的。而如今，国有企业由于种种因素导致其经营效益不断下降，要继续东北地区的经济发展的当务之急就是要重组要素资源，但在这种重新组合的过程中，国家和政府所扮演的将是一个监督者而决非参与者，这些都使得要素交易市场的建立与完善成为改革所必需。此外，东北三省的产业结构多年来呈现不均衡发展，这间接地导致了促进第三产业以及轻工制造业的发展所需的多种要素资源相对缺乏，因此从外部引进资本、技术等方面要素资源将成为必然。基于此我们认为，东北老工业基地的振兴和调整，要素市场的完善和开放将是其能

否取得预期效果的重要前提。

第二是在所有制准入领域内的开放。东北地区的经济以重化工业体系为主,而由于历史、战略以及规模等方面的原因,东三省的企业以国有企业占绝对优势为特征。随着市场经济改革的不断深入,国有经济表现出了诸多与市场不适应的现象,其经济效益也大幅下滑,这些都导致了东北地区经济水平迅速衰落。因此,要振兴东北老工业基地,推动东北地区的整体经济发展,就必须打破原有的经济格局,要鼓励和促进民营企业等非国有经济形式的发展和壮大,这也是已被 20 多年来的中国改革开放历程无数次证明了一个道理。所以,我们强调东北的经济改革与开放,首要的就是要从放宽所有制准入制度入手,给予民营经济以“国民待遇”和优惠政策;同时还应打破地域限制,禁止地方保护主义行为,大力吸引国内外的企业和投资者参与本地区的经济建设和发展。

第三是与农村问题相关的开放措施。东北地区是我国的粮食主产区,其在我国的粮食安全战略中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而近年来“新东北现象”一直是困扰我们粮食生产的一个重要问题,增产不增收情况的出现严重挫伤了广大农民群众的生产积极性,甚至将威胁到全社会稳定的大局。正如我们前面所提到的,改变东北地区农业生产现状一个重要办法就是应进一步放宽农业商品粮市场的限制,同时在保证战略粮食储备的前提下扩大农民从事农业生产的自主选择权力,鼓励农民加大经济作物的种植面积。同时,应加强农村的城镇化建设以及农业产业化进程,并且在情况允许的条件下逐步放开对农村的劳动力市场开放,这些都将对于东北乃至全国范围内实现农业生产现代化,提高农业生产力水平和农民收入具有重要且关键的长远意义。

四、推动东北地区扩大开放的对策

实质上讲,东北地区的经济改革与调整,主要是要促进该地区的“市场化程度”以及“对外开放程度”的不断提高,我们所有的具体改革措施无不以此为核心目标和趋向。而具体讨论两个方面的关系的话,我们可以看到“市场化”与“对外开放”在很大程度上是紧密联系、相辅相成的,甚至是相互融合的。其实,无论是市场领域内的扩大开放还是所有制领域里的扩大开放,它们都可以同时被认为是在该领域内市场化程度加深的过程。开放本身就意味着在更大范围内的规范化和标准化,而这些也正是不断促进市场化的重要原因之一;反过来,市场化在本质上可以被看成是一个交易费用降低、流动壁垒降低的过程,这在实际活动中很大程度上又可以被“开放”所解释。

因此,我们认为东北经济区的扩大开放离不开以市场化为中心的改革和调整,或者说以市场化为核心目标的东北地区经济环境改造与建设是该地区进一步实现扩大开放的前提条件,而事实上东北地区的经济改革与调整也正是要从此着手。结合东北经济区目前的经济结构以及经济环境现状,我们认为目前改革的当务之急是要在东北地区塑造以公平、效率为主要出发点的竞争性的市场环境,而这其中有几个问题又将是我们所不能回避的:

首先是制度环境的建设问题。宏观意义上的讲,制度安排所影响的主要是实质经济运行中交易成本的高低变化,而这势必会影响到本地区经济环境的优劣与吸引投资能力的强弱。在东北经济改革与调整中,我们看到法律法规的健全与否,深刻地影响到了国有资本的退出以及对外开放过程中交易成本的变化。因此,加强法律法规的制定与完善,努力为东北地区的对外开放和市场化改革创造一个完备、高效的制度环境,理应成为今后我们改革中的一个重要目标。

这里简单举两个例子来说明我们在这个问题上的观点,第一个例子是关于鼓励有实力的老工业企业“走出去”的相关政策。现在国家在项目审批以及基金申请等方面,规定了三年盈利业绩的前提条件,而我省的众多工业企业由于历史包袱较重,即使其本身具备了相应的

生产能力和经营水平，也很难达到申请使用该类优惠资金的必需条件。因此我们认为可以考虑以全国的老工业基地企业为对象设立一个专项的扶持基金，对老工业基地企业的“走出去”活动予以有效支持；在申请条件和考核办法上应该本着具体问题具体分析的原则，要客观、公正地评价重组后国有企业的资产经营状况，鼓励和推动更多有实力、有效益的国有工业企业“走出去”实现跨国经营，进而为国内的产业升级和企业改革腾出更多的要素资源和更多的空间。

第二个例子是关于我们“请进来”的相关制度安排。按我国《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暂行规定》中第7条所规定，外国投资者通过股权方式并购国有企业的，并购后所设外商投资企业应继承被并购境内公司的债权和债务；而该规定的第8条款又说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应根据国有资产管理的有关规定进行评估，确定交易价格。⁴显然，如果按照以上两项规定，东北地区的对外开放和相关的国有企业改革势必会具有较高的风险和交易成本，而这些将不利于调动意欲进入东北市场进行投资或并购得国内外投资者的投资积极性。

应该看到，目前东北地区的国有企业较多，其社会负担、企业冗员、社保建设以及相关债务等方面的问题颇多，成本也较大。要求外来投资者在接受企业的同时也承担被并购企业的债务和相关成本，这不符和公平竞争的原则，也无疑加大了投资者的投资风险，降低了潜在投资者参与本地区经济建设的积极性。因此建议在东北老工业基地的企业改革中国家应出台相关的扶持政策，尽量减免国有企业的社会负担和部分债务，事实上提高国有企业的资产质量，同时应该大力促进社会保障体系的辅助性社会体系的建设与完善，降低外来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另一个方面，我们看到实际中需要外来投资者介入甚至是并购的国有企业往往效益不高，其优质资产比例较低。而出于种种原因，按照国有资产管理局的有关规定所评估的资产价值大多数情况下要远远高于外来投资者所认可的价格。这些以及在实际操作中所普遍存在的寻租行为，都导致了外来投资者所面临的交易成本和进入壁垒过高，并且将不利于东北地区经济改革与调整的进一步深化。因此我们建议改革现有的定价方式，短期内在现有的规定框架内，应该充分听取投资者的相关意见，必要的情况下可以国际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标准甚至是评估结果为参考，以便真正做到公平、公正的体现国有资产的实际价值；此外，在长期目标上要进一步加大相关的资产评估、律师事务所以及会计事务所的建设，促进它们提高在其专业领域内的工作能力以及信誉水平，以期最终通过规范化、市场化的方式来完成相关的资产定价活动。

其次，结合东北老工业区的现实情况，我们认为目前东北地区的经济改革与市场化的主题仍然是国有经济的重组与改造，这一过程中国有资本从竞争性领域的顺利退出又必然成为整个改革与调整中的中心环节。而随着东北地区各经济领域的逐步扩大开放，无论是外来资本进入也好，还是本地区的非国有资本进入也好，其主要涉及到的也多数是对该领域内现有的国有经济的承接和替代。在整体上的这种“退”与“进”的过程中，成本与效率的变化是我们所不能不给予足够关注和重视的两个问题，其前者将直接涉及到东北地区对投资的吸引力之强弱，而后者则更将关系到这种改革与开放将为本地区的经济发展究竟带来什么样的实质性改变。

这里，我们先来看与成本相关的问题，众所周知作为具体的经济环境，其对投资是否具备吸引力的重要标准之一就是看企业在该环境中经营成本的高低。在企业收益基本一致的情况下，可以提供较低经营成本的市场显然会在争夺投资的竞争中占有优势。而在实际的东北经济改革过程中，效率较低的国有企业从竞争性领域中顺利退出，以此为其他资本的进入与发展腾出必要的市场空间，业已成为我们目前改革的重要的任务之一。而这个过程中所产生大量退出成本（或称沉没成本）如果不能得到妥善的处理和有效的降低，它们势必构成进入该领域的外来投资者的实际运营成本，⁵进而成为其他类型资本对国有资本实现顺利承接的巨大壁垒和障碍，这些都将直接不利于东北地区扩大开放政策的顺利进行。

对于目前的这类情况，我们提出以下建议：第一，应尽快建立起一个完善的社会保障体系。参照辽宁省的社保体系改革经验，当前此项改革的重点应放在社会养老保险基金的制度建立与资金及时到位等问题上，同时，城市失业保障制度的建立与落实也应加快。需要注意的是，社会保障体系的建立与完善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经济问题，解决得不好，它将会直接影响到全社会的安定团结；其次，东北地区的国有企业较为密集，国有企业的大量退出所导致的下岗职工再就业，再加上新增的适龄人口的就业问题，这两者所带来的巨大压力可想而知。因此，应加快劳动力市场的建立与完善；此外，还要鼓励民营经济和第三产业等非国有经济的发展，继续大力降低相关方面的所有制准入限制，这样才能不断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增强市场对劳动力的吸纳能力；第四，应促进金融机构的商业化与规范化。这不仅涉及到国有企业退出过程中的债务清算效率，同时，规范化的商业银行体系也是非国有经济快速发展的重要基础，是不断提高本地区经济市场化程度的一个重要环节；第五，建议政府出台相关的政策和措施，有效降低承接企业的经营成本。这其中主要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方面是出台有利于降低国有企业退出成本的政策，如减免国有企业的相关历史债务，相关人员安置政策等等；此外，应迅速出台鼓励其承接企业经营发展的相关政策与措施，可以考虑给予相应的税收、资源使用等方面的优惠政策。

东北地区深化改革与扩大开放过程中需要注意的另一个方面是效率的问题。国有资本从部分经济领域的退出，必然要求其他的非国有经济成份对其留下的市场空间进行承接，而从目前的情况看，在有效降低壁垒以及无序竞争的条件下这种过程所最有可能导致的结果是市场分割、诸侯逐鹿的局面。充分的竞争固然是件好事，但对许多规模经济性较强的行业，这种退出与承接不能说不是效率上的损失。因此我们认为，当前情况下，政府在不断加大改革与开放的力度的同时，还应在充分尊重市场调节的前提下做好对国有经济承接主体的选择与培养工作；同时我们要继续努力规范市场运行，在一些规模经济效益较强的领域，应保持适当的准入条件，积极鼓励和吸引国内外具备一定实力的相关企业对这部分市场进行承接；此外，政府机构行政效率的高低在国有资本退出的效率成本中也占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政府是国有资本调控的中枢与大脑，一旦政府机构失去了效率，那么所带来的将不是某一领域的改革失败，更将令整个地区国有经济调控体系的彻底失灵。

参考文献:

- [1] 孙乃民. 东北地区经济形势分析与发展对策[J]. 社会科学战线, 2002, (2).
[2] 孙乃民, 王守安, 付诚. 2003年东北经济区经济形势分析与预测[J]. 社会科学战线, 2003, (1).

More Opening and Accelerate the Revival of Northeast Old Industrial Base

QI Shu-tian

(Center for China Public Sector Economy Research, Jilin University, Changchun130012, China)

Abstract: In this paper the status quo of economic reforming in Northeast Economic Zone is investigated. On the basis of that, the importance of opening up policy in Northeast Economic Zone's reforming and adjusting is stressed. Following, the opening more strategy of Northeast Traditional Industrial Base is

discussed from different angles. At last, we dissertate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marketization and opening-up in Northeast Economic Zone's reforming, and end this paper with some suggestions.

Key Words: Northeast Economic Zone; opening-up; economic reforming and adjusting

收稿日期: 2004-06-01;

作者简介: 齐树天 (1978-), 男, 吉林长春人, 吉林大学中国国有经济研究中心硕士研究生。

¹孙乃民. 东北地区经济形势分析与发展对策[J]. 社会科学战线, 2002, (2).

²数据来源同上。

³中共十六届三中全会会议公报[N]. 新华网, 2003-10-15.

⁴同上。

⁵这其中主要包括了国有企业的社会负担遗留问题, 国有企业富余人员以及退休人员的安置问题, 国有企业的大量债务问题等三方面所引致的相关成本的承担和消化。